

# 犯罪心理学

CRIMINAL PSYCHOLOGY

主编 高汉声



南京大学出版社



126  
778

# 犯 罪 心 理 学

主编 高汉声

南京大学出版社  
1993·南京

(苏)新登字第 011 号

###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以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为指导思想,以普遍心理学和社会心理学为理论基础,以犯罪人的不同发展阶段和不同类型的分析为线索,侧重揭示犯罪主体的犯罪行为和支配它的心理的事实、特点和规律,探讨制约犯罪行为及犯罪心理形成和发展变化的诸因素与机制,阐明犯罪主体从犯罪前到犯罪及犯罪后的系列心理、行为的发展变化的规律,并对犯罪心理的预测、犯罪行为的预防,均作了系统的介绍。全书共五编十四章,39 万多字,既有详尽的理论论述,又有大量的典型资料分析,并侧重实用方法和途径的介绍。可供学习政法(公安)的各级学校作为“犯罪心理学”课程的科学教材,也对公、检、法、司、劳各界工作人员有实际参考价值。

### 犯 罪 心 理 学

主编 高汉声

\*

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

(南京大学校内 邮政编码:210008)

江苏省新华书店发行 丹阳人民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5.125 字数 392 千

1993 年 7 月第 1 版 1993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

ISBN 7-305-01991-7/D·280

定价 11.40 元

序

犯罪、特别是青少年违法犯罪，已成为当代世界各国普遍存在的严重社会问题，日益引起各国的关注。根据我国近十年的司法实践证明，它也是我国将会较长时间存在并仍在发展着的社会问题。这一问题解决得好坏，不仅关系到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的稳定性、关系到“四个现代化”建设能否加速发展，而且直接影响到新一代的健康成长，关系到我们国家的前途和民族的兴衰。因此，党和国家对此十分重视，并提出了综合治理的方针。这不仅要求公、检、法、司等专门机构认真对待，做好工作，而且要求全社会各个部门都要严肃重视并配合做好有关的工作。科学工作者也有自己应尽的义务，除了从宏观的社会学、政治学、法学等方面予以考察研究外，也应从微观的角度具体研究犯罪人的犯罪行为及其心理规律。因为“犯罪”总是由具体人实施的，揭示犯罪人犯罪行为的各种社会的、政治和经济的、主体身心的制约因素及其关系，对于了解其犯罪行为和心理的形成发展规律，对于有效地矫治犯罪行为和早期预防犯罪，都是不可缺少的，而且是其他科学所不能取代的。这既是犯罪心理学存在和发展的根据，也是犯罪心理学工作者义不容辞的任务。

“四人帮”横行时期，犯罪心理学领域成为“禁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的到来，民主与法制建设的实践需要，犯罪心理学、乃至整个法律心理学才在我国复苏。在 80 年代初编写出了第一批联系我国实际的《犯罪心理学》教材。近十年来，随着我国社会历史背景的变化，犯罪问题也有了一些新的变化；同时，由于我国犯罪心理学工作者的辛勤努力，对犯罪心理学领域的理论探讨和实际调查研究也有了新的发展，对国

外有关的著作和科研成果又有了较多的介绍。所有这一切，都鞭策着我们要重新审查原有的教材，并应汇集和概括新的事实、新的研究成果，在教材编写上做出新的贡献。

对于本书作者来说，一是由于教学工作的需要和作为科学工作者的义务感的推动；二是感到十年来大量的研究成果应该得到提炼、概括，并迅速吸取和反映到教学实践中来；三是个人在犯罪心理学的研究对象、“犯罪心理”的科学含义、犯罪心理的形成背景、以及犯罪心理学的方法论等方面进行了一系列探讨，提出了一些不同于其他著作的观点和见解，并得到了许多同行者的支持和鼓舞，不少同仁、朋友和学生都希望能编写出一本反映上述成果和独立见解的新的《犯罪心理学》。所有这些就是本书得以诞生的主要原因。当然，还应感谢所有的合作者，由于他们的支持和努力，本书才得以顺利完成。我们希望在不同见解的争鸣和讨论中，本书将有利于促进科学的发展。

本书的特点是：(1)它与国内现有的一些同类书籍的最大区别是：不采用“犯罪心理结构”的概念，更不以此为研究对象。它着重研究犯罪人犯罪前后的社会化畸变及由此形成的个性结构的种种缺陷和偏离，这两者既为犯罪行为的产生奠定心理基础，又是在一定情境下向犯罪动机、犯罪行为转化的心理构成；既可如实地反映犯罪人整体心理效应的个性的不良演变和对他的整个心理生活和行为的制约，又可避免至今并未对“结构”予以科学阐述的“犯罪心理结构”的含混术语。(2)本书在基本理论方面力图体现能动的反映论、主客观相互作用的辩证原因论、社会消极心理对个人犯罪行为滋生的中介作用论、犯罪人个性的偏离、缺陷与其犯罪行为的相互强化作用论等科学观点，这些观点不是彼此孤立、而是有着内在联系的，它们正确地反映了主体与环境、个人与社会、心理和行为之间的一系列的辩证关系。是科学地研究和理解犯罪心理学的钥匙。(3)本书既注重科学性、思想性，又注重应用性。不仅设专章较详尽地介绍了研究的各种方法、犯罪心理预测的各种方法，而且在

其它各章也力图联系实际，指明应用的价值和途径。（4）在行文方面，既强调科学、严谨，又力求生动、流畅。对所立观点，切忌简单地罗列甲、乙、丙、丁的条文，必以生动的事实、具体的分析论证予以阐释，更以必要的数据资料作佐证，可帮助读者产生兴趣、启迪思维，以至予以信服或进而探究。

应该指出，现代任何一部专著或教材都不可能纯属独家创作，只能说作者有不同程度的创新。本书亦不例外，因此，我们要特别感谢那些为本书提供一些原始研究成果和参考资料的同行和朋友们！并请原谅我们未能在此一一列出姓名。由于我们水平所限，又不回避个人的见解，所以不当或舛误之处在所难免，欢迎指正！

本书于1988年发起写作，1988年春曾于南京召开大纲讨论会，1990年春、夏之际，初稿基本完成，各章在大部分作者中曾传阅并交换意见；尔后，又多次与南京的作者共同讨论，反复修改；外地的作者也曾通过信函多次商讨。第一、三、四、五章由高汉声（南京大学，教授）编写；第二章由陈会昌（中国心理发展中心，副研究员）编写；第六、七、十章由陈德祥（江苏公安专科学校，讲师）编写，第八章由徐牧（杭州大学，副教授）编写；第九章由郑懿梅（江苏省司法学校，讲师）编写；第十一、十四章由武伯欣（中国公安大学，讲师）编写；第十二章由薛宏伟（江苏省警察学校，讲师）编写；第十三章由张剑秋（江苏《劳改战线》编辑部，编辑）编写；最后由高汉声统一修改定稿。应该指出，一些关心本书的同行也曾提出宝贵的意见，南京政治学院的韩向前同志曾为第十三章的初稿做过某些修改，在此一并致谢！本书之所以拖到1993年方能出版问世，乃由于主编一度因忙于“心理学原理”研究生的授课和论文指导工作而有所延迟，为此，对合作者和等待已久的读者深表歉意！

高汉声谨书于南京大学  
一九九三年一月

# 目 录

## 第一编 绪 论

第一章 犯罪心理学的研究对象和任务	(1)
第一节 犯罪心理学的研究对象	(1)
一、犯罪心理学的概念和研究对象	(1)
二、犯罪心理的剖析	(6)
第二节 犯罪心理学与相关科学的关系	(15)
一、犯罪心理学与其它心理科学	(15)
二、犯罪心理学与法学	(17)
三、犯罪心理学与其它犯罪科学	(20)
第三节 犯罪心理学的任务	(21)
一、犯罪心理学的理论任务	(21)
二、犯罪心理学的实践任务	(22)
第二章 犯罪心理学的研究方法	(27)
第一节 犯罪心理学研究的方法论	(27)
一、犯罪心理学研究的方法论原理	(27)
二、犯罪心理学研究的基本原则	(30)
第二节 犯罪心理学的研究方法	(34)
一、案例研究法	(35)
二、测验研究法	(40)
三、实验研究法	(47)
第三章 犯罪心理学的形成与发展	(52)
第一节 犯罪心理学的萌芽和诞生	(52)
一、早期西方的犯罪心理学思想	(52)
二、犯罪心理学形成的历史和科学的背景	(55)

三、犯罪心理学的诞生	(58)
<b>第二节 国外犯罪心理学的发展</b>	(60)
一、关于犯罪行为的原因研究的发展	(61)
二、关于犯罪行为的形成过程和机制研究的发展	(73)
三、关于犯罪行为的心理预测研究的发展	(79)
附：原苏联犯罪心理学研究的概况	(81)
<b>第三节 我国犯罪心理学的发展</b>	(82)
一、我国古代关于犯罪心理和行为的思想	(82)
二、我国现代犯罪心理学的发展	(88)

## **第二编 主体犯罪前的心理演变和犯罪动机**

<b>第四章 主体犯罪前社会化缺陷的形成和发展</b>	(93)
<b>第一节 主体犯罪前社会化的缺陷</b>	(93)
一、社会化过程与犯罪行为	(93)
二、主体犯罪前社会化的偏离和缺陷	(98)
<b>第二节 主体社会化缺陷的形成和发展</b>	(112)
一、社会化缺陷是主体与其社会环境相互作用的产物	(112)
二、主体社会化缺陷形成和发展的机制	(135)
<b>第五章 犯罪人的犯罪动机及其形成、发展</b>	(144)
<b>第一节 犯罪动机及其分类</b>	(144)
一、动机和犯罪动机的概念	(144)
二、犯罪动机和犯罪目的	(147)
三、犯罪动机的分类	(156)
<b>第二节 犯罪人犯罪动机的形成和发展</b>	(161)
一、犯罪动机的形成	(162)
二、犯罪动机的发展、变化	(169)
<b>第三节 无意识的犯罪动机</b>	(178)
一、关于无意识的心理	(178)
二、无意识犯罪动机	(181)

## **第三编 不同类型犯罪主体的犯罪心理**

<b>第六章 故意犯罪主体的犯罪心理(一)</b>	(188)
---------------------------	-------

<b>第一节 利欲型犯罪的一般特征</b>	(189)
一、利欲型犯罪的概况	(189)
二、利欲型犯罪动机的形成基础	(190)
三、利欲型犯罪的一般行为特征	(195)
<b>第二节 盗窃犯和抢劫犯的犯罪心理</b>	(196)
一、盗窃犯的心理、行为特征	(197)
二、抢劫犯的心理、行为特征	(201)
<b>第三节 诈骗犯和其他利欲型的犯罪心理</b>	(206)
一、诈骗犯的心理、行为特征	(206)
二、赌博和赌棍的违法犯罪心理	(210)
三、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欲型犯罪心理与行为	(215)
<b>第七章 故意犯罪主体的犯罪心理(二)</b>	(219)
<b>第一节 性欲型犯罪的一般特征</b>	(219)
一、性欲型犯罪的概况	(219)
二、性欲型犯罪心理形成的主客观因素	(219)
三、性欲型犯罪的行为方式	(226)
<b>第二节 几种性欲型犯罪者的犯罪心理</b>	(227)
一、强奸犯的犯罪心理与行为	(227)
二、老年人性犯罪心理与行为	(232)
三、流氓淫乱分子的犯罪心理与行为	(234)
<b>第三节 报复型犯罪的一般特征</b>	(235)
一、报复型犯罪的概况	(235)
二、报复型犯罪心理形成的主客观因素	(236)
三、报复型犯罪的类型和犯罪前的心理特点	(240)
<b>第四节 报复型犯罪人的犯罪心理</b>	(242)
一、报复型杀人、伤害犯的犯罪心理特征	(242)
二、诽谤犯的犯罪心理与行为	(245)
<b>第五节 危害国家安全犯罪者的犯罪心理</b>	(247)
一、危害国家安全犯罪的行为方式	(247)
二、危害国家安全犯罪者的犯罪心理特征	(249)
<b>第八章 故意犯罪主体的犯罪心理(三)</b>	(253)

<b>第一节 初犯和再犯的犯罪心理</b>	.....	(253)
一、初犯和再犯及其一般特点	.....	(253)
二、初犯的犯罪心理与行为	.....	(256)
三、再犯的犯罪心理与行为	.....	(261)
<b>第二节 女性犯罪的心理与行为</b>	.....	(265)
一、女性犯罪的一般特征	.....	(265)
二、女性犯罪的心理特征	.....	(268)
三、女性不同类型犯罪的心理与行为	.....	(271)
<b>第三节 犯罪群体的犯罪心理</b>	.....	(275)
一、犯罪群体的概念和类型	.....	(275)
二、群体犯罪的一般特征	.....	(276)
三、犯罪群体形成和发展的心理分析	.....	(281)
四、犯罪群体中不同角色的心理与行为	.....	(289)
<b>第九章 过失犯罪主体的犯罪心理</b>	.....	(293)
<b>第一节 过失犯罪的概述</b>	.....	(293)
一、过失犯罪及其一般特征	.....	(293)
二、过失犯罪的心理机制	.....	(296)
三、研究过失犯罪的重要意义	.....	(298)
<b>第二节 过失犯罪行为的成因</b>	.....	(300)
一、过失犯罪行为的客观环境背景	.....	(301)
二、过失犯罪行为的主体因素	.....	(304)
<b>第三节 过失犯罪人的犯罪心理</b>	.....	(313)
一、过失犯罪人共同的心理特征	.....	(313)
二、不同类型过失犯罪人的心理特征	.....	(316)
<b>第十章 青少年违法犯罪心理</b>	.....	(324)
<b>第一节 青少年的生理、心理特点</b>	.....	(324)
一、青少年的生理特点	.....	(325)
二、青少年的心理特点	.....	(326)
<b>第二节 青少年违法犯罪心理的成因</b>	.....	(330)
一、青少年违法犯罪心理的主体成因	.....	(330)
二、影响青少年犯罪心理形成的外界诱因	.....	(334)

第三节 违法犯罪青少年的心理特征	(337)
一、认识的片面、偏激和反社会性	(337)
二、情绪、情感的冲动、“倒错”和无常性	(338)
三、正向意志的薄弱,反向意志的顽固	(339)
四、需要的低级庸俗和不切实际	(340)
五、动机的情境性、情绪性、未被意识性	(341)
六、性格的类型特征	(342)
第四节 青少年违法犯罪的行为特征	(343)
一、青少年团伙犯罪的行为特征	(343)
二、青少年违法犯罪行为的一般特征	(345)
第十一章 变态心理者与犯罪	(347)
第一节 变态心理研究与犯罪的关系	(347)
一、变态心理研究的基本理论与实践	(347)
二、变态心理者犯罪的概况	(352)
第二节 心理障碍的类型与犯罪行为	(355)
一、感知觉障碍与违法犯罪行为	(355)
二、记忆和思维障碍与违法犯罪行为	(356)
三、注意和意识障碍与违法犯罪行为	(359)
四、情绪和意志障碍与违法犯罪行为	(361)
五、智能障碍与违法犯罪行为	(362)
第三节 变态人格与违法犯罪行为	(364)
一、正常人格和变态人格	(364)
二、变态人格诸类型与违法犯罪行为	(365)
三、性心理——行为变态与违法犯罪	(366)
第四节 精神病症与违法犯罪行为	(368)
一、精神分裂症与违法犯罪行为	(368)
二、情绪性精神病与违法犯罪行为	(369)
三、其他精神疾病与违法犯罪行为	(371)
第五节 变态心理犯罪者的心理鉴定	(373)
一、鉴定工作的准备	(374)
二、司法心理鉴定的内容和方法	(376)

## 第四编 犯罪主体在诉讼、改造中的心理

第十二章 犯罪人在诉讼过程中的心理	(379)
第一节 诉讼阶段被告人的角色和心理	(379)
一、诉讼被告人角色的特征	(380)
二、角色变化引起的心理变化	(383)
第二节 犯罪人在审讯中的心理矛盾和变化	(384)
一、犯罪人在审讯中的主要心理矛盾及表现	(385)
二、犯罪人在审讯中的心理变化类型	(388)
三、被告人在审讯中转折阶段的心理线索	(391)
第三节 犯罪人在起诉审判中的心理	(393)
一、起诉审判中犯罪人的心理状态	(393)
二、影响犯罪人起诉审判阶段心理的因素	(397)
第四节 影响诉讼被告人的心理效应	(400)
一、首因和近因效应	(400)
二、月晕效应	(402)
三、线索偏差效应	(402)
四、沟通中的共同效应和权威效应	(402)
五、责任扩散效应和从众效应	(403)
第十三章 犯罪人在服刑改造中的心理	(406)
第一节 犯人角色及其基本心理矛盾	(406)
一、犯人的角色规定及其活动环境	(406)
二、犯人对自身角色的态度	(408)
三、犯人角色的基本心理矛盾	(409)
第二节 犯人在改造期间的心理变化	(410)
一、改造的不同阶段犯人心理的变化	(411)
二、影响犯人改造中心理变化的因素	(420)
第三节 不同类型犯人在改造中的心理特征	(425)
一、初犯、偶犯和连续再犯的心理特征	(425)
二、短刑犯与长刑犯的心理特征	(428)
三、青少年犯的心理特征	(431)

四、女性犯人的心理特征 .....	(432)
第四节 犯人群体心理 .....	(434)
一、犯人群体的特征 .....	(434)
二、犯人群体的凝聚力 .....	(435)
三、犯人群体中的小群体 .....	(437)
四、犯人群体对个体成员的影响 .....	(438)
五、建立健康的犯人群体的条件 .....	(441)

## 第五编 预测和预防

第十四章 犯罪心理的预测和预防 .....	(444)
第一节 犯罪预测的理论和历史背景 .....	(444)
一、犯罪心理预测的理论和发展背景 .....	(444)
二、犯罪心理预测的依据和种类 .....	(448)
第二节 犯罪心理预测的方法 .....	(456)
一、获取预测资料的方法 .....	(457)
二、处理预测资料的方法 .....	(457)
第三节 犯罪心理预防 .....	(463)
一、犯罪心理预防的理论与实践 .....	(463)
二、犯罪心理预防的具体方法 .....	(466)

# 第一编 絮 论

## 第一章 犯罪心理学的研究对象和任务

犯罪心理学究竟是一门什么科学，它研究社会上的犯罪现象，还是研究具体犯罪人的犯罪活动、以及在犯罪活动中的心理和行为；它只研究刑法所严格规定的犯罪人的心理，还是对犯罪人实施犯罪及其前后的心理变化都予以研究；对有犯罪倾向的人，是否也应研究；对“犯罪心理”应如何正确理解；犯罪心理学与相邻的一些学科有什么区别与联系，所有这些都是本章应探讨的问题。研究犯罪心理学有哪些理论和实践的价值，也将在本章作出回答。

### 第一节 犯罪心理学的研究对象

#### 一、犯罪心理学的概念和研究对象

犯罪心理学的概念常常和对犯罪心理学的研究对象的确定联系着。犯罪心理学家们对这一科学的研究对象的不同确定，直接影响着他们对犯罪心理学概念的理解和诠释。

国内外一些犯罪心理学著作中，对犯罪心理学概念的界说各不相同。但从其对研究对象的范围的确定来看，大致可分为两类解

释。一类是将犯罪心理学与法律心理学几乎相等同,认为“犯罪心理学是研究与犯罪有关的一切心理活动及其客观规律的科学。”或“从心理学的角度去剖析犯罪。”<sup>①</sup>这样,犯罪心理学就不仅是研究犯罪人的犯罪行为和心理的科学,它还应包括:执法者、受害者、嫌疑者、证人、甚至立法者的心规律的研究。这就使犯罪心理学实际上相当于法律心理学、至少是等同于司法心理学了。有人称之为“广义的犯罪心理学”,其实是扩大了“犯罪心理学”概念的外延,是把“犯罪”确定为它的研究对象了。另一类解释是“犯罪心理学是专门研究犯罪主体的犯罪行为和心理的规律的。”这类解释强调,犯罪心理学并非一般地研究“犯罪”、或“社会犯罪现象”,而是研究具体犯罪主体的犯罪行为及其心理的规律。犯罪心理学应该象其他科学一样,有自己特殊的研究对象,否则,它就不能成立为一门独立的科学。必须明确,社会犯罪现象,是由“犯罪社会学”从宏观的、整体的角度去研究的;作为社会上存在的犯罪活动中的种种心理学问题,也不都是由犯罪心理学研究的,它由法律心理学或其各个分支学科分别研究与自己相关的心理学问题(本章第二节将详细介绍);犯罪心理学只从微观的、具体的犯罪个人或集团(帮伙)的角度来研究他们的犯罪行为及心理问题。

在犯罪心理学领域中,同样都把犯罪主体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但其侧重点仍有所不同。由于侧重点不同,对犯罪心理学概念的界说也不同。一类是侧重犯罪行为的,他们认为,“犯罪心理学是运用心理学原理研究犯罪行为”,或“从个体、集团和社会文化的角度,……试图对人的犯罪行为作概括性的研究。”<sup>②</sup>或“与心理学之研究对象为行为相同,犯罪心理学亦以行为为其研究对象。不过一般心理学所检讨之对象为寻常之社会行为,而犯罪心理学所检讨

<sup>①</sup> 前一种解释,可在我国1983—1986年前后,部分院校出版的《犯罪心理学》教材中见到。后一种见森武夫著,邵道生等译:《犯罪心理学》,知识出版社,1982年版,第8页。

<sup>②</sup> 山根清道编:《犯罪心理学》,群众出版社1984年版,第2—3页。

之对象却以不寻常之社会行为、亦即以犯罪行为为限。”<sup>①</sup> 持这类观点的学者，强调研究犯罪人的犯罪行为，至于犯罪人的心理、只作为影响犯罪行为的主观原因予以研究，甚至把它溶化到“社会文化”之中，作为一般心理文化因素予以考察，与生理遗传因素、环境因素几乎并列。从基本观点看，他们多属行为主义的观点，重行为，轻视心理。第二类是强调犯罪人的犯罪心理结构的。持这种观点的学者，认为犯罪心理学是研究犯罪人犯罪心理结构形成的原因、机制和发展、变化过程的规律的。<sup>②</sup> 强调犯罪人的犯罪行为是受其犯罪心理结构所支配的。第三类观点认为，犯罪主体的犯罪行为和支配它的心理、以及二者的关系，犯罪心理学都应予以重视，才能全面揭示犯罪主体犯罪活动产生、发展和变化的规律。这方面与第二类观点分歧不大，更主要的是第三类观点更侧重研究犯罪人个性心理的偏离和缺陷及其形成变化与犯罪行为的关系。本书持第三类观点。（理由后述）

犯罪心理学不仅要研究犯罪主体正在进行着的犯罪行为及其心理，而且要研究他犯罪前心理和行为的发展过程和持续而稳定的特点，以及实施犯罪行为后的心理、行为的变化的特点和规律。只有这样才能有根据地断定某一犯罪主体是偶然的犯罪，还是其过去发展的必然结果；并有助于预测他的行为可能的重复性和危害的程度，以及如何进行教育和矫正。这是由人的心理和行为的发展规律所决定的。单纯研究犯罪行为是不能了解犯罪主体及其行为的。

犯罪心理学对犯罪主体和可能成为犯罪人的对象的确定。犯罪心理学以犯罪主体为研究对象、侧重研究他的上述的一系列心理和行为，这是无可怀疑的。犯罪主体是指实施了犯罪行为，并由有关部门拘留、逮捕、审讯或定罪判刑的人。这是犯罪心理学的基

① 蔡墩铭著：《犯罪心理学》，台湾版，上册，第2页。

② 国内部分作者编著的《犯罪心理学》、《法制心理学》及有关论文。

本研究对象。可是,从发展的观点看,仅仅研究这类对象还是很不够的,因为,那样既不利于预防,也不利于减少或避免社会和公民的损失和危害,更不利于对犯罪行为的及时制止和对犯罪人的及早挽救。为此,犯罪心理学还要研究有可能成为犯罪人的那些对象,以便对他们提前进行有关的教育与预防。属于可能犯罪人的对象有三类:一是违反法律或其他法规条例的人(简称:违法者),这些人由于情节显著轻微、危害不大,故从法律界限上不将他们划为犯罪人,但从心理上看,违法和犯罪的心理之间是一脉相连的,不但没有明确的界限,而且确有发展的可能,因此,犯罪心理学必须从发展的角度对他们予以研究。二是在一定条件下有犯罪倾向的主体,这包括本人品性不良、又常逃学、离家出走的儿童、少年,或本人品性不良、又常出入不良场所、或参加可疑的组织、或常与有违法行为、犯罪习性的人交往者,或因精神和身体健康的不正常,而有可能在一定条件下实施违法或犯罪行为的人。这些人的心理既与严格法学上的犯罪主体的心理有一定区别,有其特殊的规律,但也有某些共同的特点和发展规律。因此,研究这些主体的不良心理和行为倾向及其发展规律,也是犯罪心理学的重要对象,是犯罪心理学概念中不可缺少的部分。三是刑满释放或解除劳动教养后而又未真正改造好的人,他们或者又常出入不良场所、或参加可疑组织、或与有前科、有恶习的人继续来往等条件下,就有再违法犯罪的可能性,对这些人也必须予以重视和研究,他们也应包括在犯罪心理学研究对象之中。综上所述,可知犯罪心理学不同于法学,它不仅研究严格规定的犯罪主体,而且也研究各种有可能犯罪的主体。

犯罪主体的犯罪行为和支配它的心理是既有区别,又有密切联系的两个方面。它们都是犯罪心理学所要研究的。犯罪人(包括可能犯罪人)的任何违法、犯罪的行为、或偏离社会规范的行为,都是由他的心理所支配的。支配违法、犯罪行为的心理,我们泛称之为“犯罪心理”。犯罪心理与其他心理一样,也是在人脑中产生和进